

清水江文书整理与研究丛书

# 加池四合院文书考释

## 卷一

王宗勋 考释



立户同多入聚等處遠祖某山復盡地主名脈高  
卑北界上澆田下澆田石澆冲右澆嶺今  
家寺古上邊以作式於股肩業近矣異之理宜

选题策划 胡廷夺 李江山

责任编辑 李江山

封面设计 吴婧瑶

河陰名流教始子何良以身爭亂好至皂上祀  
弟左庶為神祖共殛夏后令因名孤生二  
春秋

姜世降沛清南乔三金股

姜世道四弟兄共七股

姜世於占壹股半

姜世昭父子占壹股

姜天榮一絲

世道家每世元世招妻五夥計共半股

侯是稀古一股

此半股多為示股是稀古小股共占二小股

光朝兆佳占半股共得五把共半股

ISBN 978-7-5412-2228-3



9 787541 222283



微信公众号

定价：90.00元

清水江文书整理与研究丛书

# 加池四合院文书考释

## 卷一

王宗勋 考释

贵州出版集团  
贵州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 数据

加池四合院文书考释. 卷一 / 王宗勋考释. — 贵阳：  
贵州民族出版社, 2015. 11  
(清水江文书整理与研究丛书)  
ISBN 978-7-5412-2228-3

I. ①加… II. ①王… III. ①契约 - 文书 - 研究 - 锦  
屏县 IV. ①D927.734.3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60828 号

清水江文书整理与研究丛书  
加池四合院文书考释 卷一  
王宗勋 考释

---

出版发行 贵州民族出版社  
地 址 贵阳市观山湖区会展东路贵州出版集团大楼  
邮 编 550081  
印 刷 贵阳海印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字 数 530 千字  
印 张 30.75  
版 次 2015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11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7-5412-2228-3  
定 价 90.00 元

**本书获2015年贵州省  
出版传媒事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

**2011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清水江文书  
整理与研究”(11&ZD096)阶段性成果**

**2014年度贵州省民族古籍研究基地课题成果**

## 出版前言

清水江是长江水系的重要支流，是沅江的主源之一，发源于贵州省都匀市谷江乡西北，主要流经贵州省都匀、麻江、凯里、黄平、台江、施秉、剑河、锦屏、天柱及湖南省会同、洪江、芷江等县（市），在湖南省洪江市黔城镇与舞水汇合，以下即为沅江，最后汇入“八百里洞庭”。清水江干流全长约460公里，流域面积1700余平方公里。

清水江一直是黔东地区和外界沟通的重要通道。明代，中央王朝即从这里采办大批“皇木”。清代中期，这里商贾云集，木材贸易繁盛一时。清水江流域也是苗族、侗族等民族聚居的地区之一，许多民族村寨至今保存着大量自明代中后期起至民国时期形成的关于土地、山林、木材、房屋等方面经济关系的契约，以及借贷、书信、诉讼、告示、账簿、族谱、碑刻等方面的文书。因首先在锦屏县发现，学术界、政界等开始称其为“锦屏文书”；后来清水江流域许多县市亦有大量发现，故而又称其为“清水江文书”。2010年，“锦屏文书”被列入《中国档案文献遗产名录》。国内外法学、经济学、历史学、人类学、民族学、林学等学术界普遍认为“清水江文书”具有极高的文献价值和学术价值，对其进行收集、整理、研究日甚一日。

在国家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抢救和保护各民族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盛世时代，贵州民族出版社分期分批组织编著和出版“清水江文书整理与研究丛书”。目的是将具有代表性和典型性的“清水江文书”原始记录以及关于“清水江文书”学术研究的成果，比较全面系统地呈献给读者，呈献给社会，呈献给未来。

本丛书按“点面”与“纵横”相结合的思路实施著述与出版工作。一是注重典型，对若干典型民族村寨收藏的“清水江文书”原件进行影印、整理、点校、注解。二是突出重点，对“清水江文书”中的林业契约文书、土地契约文书、典

当契约文书、借贷文书、诉讼文书、古碑文等进行分类整理和研究。三是拓宽视野,从经济学、历史学、法学、民族学、人类学、生态学等学科,对“清水江文书”进行较为深入系统的学术研究。

本丛书的著述与出版,是一项较大的文化工程,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我们真诚地希望读者提出宝贵意见。

“清水江文书整理与研究”丛书编辑组

# 序

栾成显

黔东南与湘西接壤，本是云贵高原与中原腹地相连的一个过渡地带。这里峰峦叠翠，碧水蜿蜒，美丽的清水江贯穿其中。自古以来，苗族、侗族等各族人民聚居杂处于此，特别是明清以降，其与中原各地交流扩大，商贸频繁，经济活跃，文化交融，社会发展进步十分明显。作为这种经济社会发展的产物，如今则给我们留下了一笔丰厚的文化遗产，这就是著名的清水江文书。

清水江文书保存了大量的明清以降苗族侗族人民在山林经营和木材贸易方面所立契约文书，此外还有田土买卖、分家析产、纠纷诉讼、日常收支、婚姻习俗以及其他公私交往与社会生活的契约和记录，种类繁多，数量巨大，成为继徽州文书之后发现的又一大地方文书档案遗存，堪称民间契约文书之又一宝藏。清水江文书与内地其他文书相比，从大的方面看，整体上大致相同，显示其承继和吸收了中原契约文书的基本要素。而在契约内容事项的表述之中，又清楚地显露出地方特色和民族习俗。最值得称道的是其归户性。所谓归户文书，乃指原本属于一户所产生的各种契约文书，一直保持其原始户属形态，没有被打乱，仍以户的形式保存下来。如今，明清时代的契约文书在各地多有遗存和发现，其中亦不乏归户性文书。然从总体来看，属于归户性文书者则占少数。有的最初面世时虽属归户文书，但其后或因转手太多，或因缺乏归户意识，原本属于一户的各种契约文书多被打乱，而分藏各处；有的遗存下来时就是一些零散文书。已面世的各地明清契约文书多数属于这种情况。清水江文书则有所不同，目前发现遗存的该文书大多数都属于归户性文书。这是由于当地公藏单位在收藏文书时，从一开始就注意按户归类建档；又有相当一部分清水江文书，目前仍保存在原文书户主家中，其主人将文书原件视为家珍，不愿交与他人保管，收藏单位和研究者仅可获得复印件，毫无疑问，这些文书是地地道道的归户文书。归户性十分突出，成为清水江文书遗存的一大特点。

归户性文书多可构成个案研究资料。个案资料与零散资料相比，不仅有

量的区别，在质的方面亦有不同。个案资料比较完整，没有被割裂，多保持资料生成原貌，呈现出资料形成的原始形态，从而为研究者提供了一般零散资料不具备的多种信息。完整的个案资料则更接近历史真相，更能反映事物的本来面貌。不仅如此，通过个案研究，往往会有新的发现。理论上的概括，需以实证为基础。研究中的真知灼见，往往源于对典型个案的分析之中。所以在科学的研究中，进行典型的个案剖析，乃为重要一环，不可或缺。就契约文书而言，以归户性文书所形成的个案资料，纵向上可对一个家庭或家族作长时间段的追踪，探索其发展变迁轨迹；横向又可对诸多相关专题加以探索，作出全面而深入的研究。故归户性文书的研究价值更高，向来受到研究者重视。

王宗勋作为一名深深扎根于乡土的著名学者，多年以来，一直从事清水江文书的征集、整理和研究工作，勤奋钻研，孜孜不倦。其对清水江文书资源情况颇为熟悉，对有关清水江文书的乡土知识也了然于胸。曾与中山大学张应强教授共同主编出版了大型文书资料《清水江文书》（第一、二、三辑），并发表了多篇论述清水江文书的论文，研究成果颇丰。在征集文书的过程中，他发掘出“加池四合院文书”这一珍贵的文书资料。该文书群保存完好，计 1200 余份，上起清乾隆中期，下迄 20 世纪 50 年代，时间跨度近两个世纪。其内容以林业经营为主，涉及山林土地买卖、租佃关系、宗法规则、赋役制度、司法诉讼、风土人情、宗教信仰等等。文书类别除一般散件契约外，还有三本有关林业经营的簿册文书，资料集中，纪录完整，研究价值很高。该文书的事主皆为加池姜廷德及其后裔，全属该户经过长期积累而形成的原文书群，为归户文书之典型，堪称清水江文书之珍品。其研究价值不言而喻。王宗勋同志近年来遂立课题，对该文书加以分类梳理，精心考究，辑成《加池四合院文书考释》付梓。尤其难得的是，他利用自己所掌握的乡土知识和研究功底，对文书中出现的苗语人名、地名、特殊名词，乃至相关历史事件、历史人物、地方习俗等等，都一一考证，详加注释，实为有关契约文书的一种基础性研究。这对清水江文书乃至明清契约文书的研究必将大有裨益。

期待有更多的像加池四合院文书这样的文书资料被发掘出来，整理出版，公之于世，嘉惠学林。

2015 年 6 月

（栾成显，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研究员、徽学研究中心顾问）

## 凡 例

一、《加池四合院文书考释》按内容分为山林权属转移文书、佃山造林文书、卖木分款文书、田土买卖文书、借贷文书、清白文书、诉讼文书等类。每类文书，按时间先后顺序排列。

二、原文书大部分没有标题，现书中标题为考释者所加。

三、文书中盖有印章的，点校时不对印章进行校注。

四、原文书中的异体字或错别字，先原样照录后，以（ ）标出正字。

五、因文书损坏造成的缺字，或字迹模糊、难以辨识，以□表示此处缺一字；若不能确定缺字数量，则以……表示。

六、对文书中若干人名并列的特殊书写方式，也予以保留，如：姜之模  
开明

文书中加方框的地方，也保留其方框。

七、文书中的特殊名词和涉及的特殊事件、人物、生产生活习俗等在文书后加注释说明。

八、加池系传统苗族村落，文书中的地名大多系汉字记苗音。再加上受到附近侗族村寨语言风格等的影响，文书有相当一部分地名杂有侗语成分。所以在文书之后的注释中，对苗侗语地名或人名用汉语拼音标出原来读音，并将其翻译成汉语。

九、对原文书的一些背景情况和文书中出现的错误也在条目后加注释说明。

十、《加池四合院文书考释》，对同一名词只在第一次出现时进行注释。

凡  
例

# 目 录

加池四合院文书综述	(1)
山林权属转移文书(上)	(9)
姜卧隐冉培太杉木断卖契	(10)
姜廷烈归漫溪杉木卖契	(12)
姜彬周弟兄加池塘山场杉木断卖契	(14)
姜玉周加池塘山场杉木断卖契	(16)
姜老岩冲故龙杉木断卖契	(18)
姜兰生龙翁十等山场杉木断卖契	(20)
漏见山场杉木卖契	(22)
姜国英叔侄世在书山场杉木断卖契	(24)
范老五污晚杉木断卖契	(26)
姜英保六百山等山场杉木断卖契	(28)
潘德菜收杉木并土断卖契	(30)
姜胜祖弟兄菜收杉木断卖契	(32)
姜起山父子党独狗杉木断卖契	(34)
陆光才之收杉木断卖契	(36)
姜美保冉第等山场杉木断卖契	(38)
潘德菜收山场杉木断卖契	(40)
姜老岩勇容叩杉木断卖契	(42)
龙老引父子往内杉木断卖契	(44)
姜胜祖弟兄个顺山场杉木卖契	(46)
姜德宗蕃读垄杉木山场断卖契	(48)
姜廷相弟兄穷绍冲头杉木断卖契	(50)
龙老矮培学等杉山油山断卖契	(52)
姜廷华党浩冲头等杉木断卖契	(54)
范宗尧兄弟显则杉木山场断卖契	(56)

目  
录

范述尧兄弟显则山场杉木卖契	(58)
姜今保皆于杉木断卖约	(60)
姜安保皆筭沮漓杉木卖断契	(62)
姜廷仕劳榜杉木卖契	(64)
张必龙培九杉木卖契	(66)
姜美保党东等处杉木卖契	(68)
姜廷华等番乔乌山场杉木卖契	(70)
姜老凤等眼居牛油山断卖契	(72)
范述尧等乌己山场杉木断卖契	(74)
范文浩白周山场杉木断卖约	(76)
姜国英乌几山场杉木断卖契	(78)
杨通经弟兄假薅中节山杉木卖契	(80)
龙飞池之石山场杉木断卖契	(82)
龙廷彩之石山场杉木断卖契	(84)
姜廷华兄弟之石山场杉木断卖约	(86)
姜廷荣等皆怀杉木山场断卖契	(88)
姜廷香柳王食等杉木山场断卖契	(90)
范文机乌定山场杉木卖契	(92)
吴文相之十杉木山场断卖契	(94)
姜德宗等眼在丹山场断卖契	(96)
姜廷元贯训红口山场杉木断卖契	(98)
龙绍昌番过舜等处杉木山场断卖契	(100)
姜廷华父子家野赊山场杉木断卖契	(102)
姜包柳甘也今初杉木卖契	(104)
姜成周等眼培太杉木断卖契	(106)
杨文泰父子江道冲杉木断卖契	(108)
范锡畴伟包杉木山场断卖契	(110)
姜保柳父子培格杉木断卖契	(112)
姜廷香再弟等山场杉木断卖契	(114)
龙现华污漫溪等杉木山场断卖契	(116)
范承尧乌己山场杉木断卖契	(118)
姜士周痘什山土主断卖契	(120)
范宗素南见山场杉木断卖契	(122)

姜德宗等皆占污十山场杉木断卖契	(124)
姜廷相培格杉山断卖契	(126)
姜凤兰冉高白等杉木断卖契	(128)
姜老尚污慢溪杉木山场并屋基断卖契	(130)
范继尧乌己溪山场杉木断卖契	(132)
姜番绞皆占污十两边溪山场杉木断卖契	(134)
龙祥生乌慢溪杉木山场断卖契	(136)
姜老龙加池堂在喜书杉木断卖契	(138)
姜占魁尾包杉木山场断卖契	(140)
蒋凤山冉柳今杉木卖契	(142)
姜学宗父子皆占乌什等杉木山场油山房屋断卖契	(144)
姜生龙冉幼山场断卖契	(146)
姜东保污十皆也山场断卖契	(148)
张山贤冉柳金杉木卖契	(150)
姜□柳父子皆宗等杉木断卖契	(152)
姜包柳父子冉皆什山场杉木断卖契	(154)
范继尧乌己溪山场杉木断卖契	(156)
龙现华沮漓杉木断卖契	(158)
姜含宗等乌己山场断卖契	(160)
姜廷华父子冉计山等杉木山场断卖契	(162)
姜东保党样得等山场杉木地基断卖契	(164)
姜廷才雄旧又杉木断卖契	(166)
姜生隆冉构阜杉木山场断卖契	(168)
姜占魁支实山场杉木断卖契	(170)
姜善兰旧又杉木断卖契	(172)
龙长生眼谷杉木断卖契	(174)
杨昭贵迫南乜大与乌什溪边杉木栽手断卖契	(176)
龙长生羊乌在良等山场杉木断卖契	(178)
姜官保党兄世菜书杉木断卖契	(180)
姜廷香乌冉怀炭杉木卖约	(182)
龙昌纹弟兄沮浩山杉木断卖契	(184)
姜显和党走杉山断卖契	(186)
范腾高父子冉污杉木断卖约	(188)

姜廷朱等尾圣山场杉木断卖契	(190)
姜廷华父子五人培丢等处杉木栽手断卖契	(192)
姜成周兄弟皆都晚树木断卖契	(194)
姜有道班足山场杉木断卖契	(196)
孙松友乌再丹杉木断卖契	(198)
孙松友大田坎脚杉木栽手断卖契	(200)
范腾高父子是尾县杉木栽手断卖契	(202)
姜朝俊父子眼根什等山场杉木断卖契	(204)
姜廷华皆补样固我杉木断卖契	(206)
姜包柳冉皆諫杉木山场断卖契	(208)
姜通文皆容衣诸山场杉木断卖契	(210)
龙长生番培朋等山场杉木断卖契	(212)
姜廷魁尾保等山杉木卖契	(214)
姜木连□皆什等杉木山场断卖契	(216)
姜官绞父子皆也轻初杉木栽手断卖契	(218)
姜通文等眼培太油山荒坪杉木断卖契	(220)
□绍周父子冉皆什杉木山场断卖约	(222)
姜翻绞乌地溪头等杉木山场断卖契	(224)
姜通文旧又等油山杉木断卖契	(226)
姜开元等冉构阜山场杉木断卖契	(228)
姜廷华父子白南杉木断卖契	(230)
姜世清党纣荒坪及杉木断卖契	(232)
姜世达父子下腊山杉木栽手断卖契	(234)
张必龙弟兄乌什杉木栽手断卖契	(236)
姜朝弼皆料脚杉木山场断卖契	(238)
姜老上穷耶杉木山场断卖契	(240)
陆光和补损杉木断卖契	(242)
姜官绞坐略油山断卖契	(244)
龙长生油茶树和菜园断卖契	(246)
姜开元兄弟培纣山场杉木断卖契	(248)
姜廷才眼沟否杉木断卖契	(250)
孙帮约兄弟蔡书等处杉木栽手断卖契	(252)
姜生桥兄弟兄榜开山场杉木断卖契	(254)

孙邦约弟兄蔡书杉木栽手断卖契	(256)
姜廷财乌什溪杉木卖契	(258)
姜世清冉垢否杉木断卖契	(260)
姜开礼弟兄冉皆笼杉木栽手断卖契	(262)
姜目连党周山场杉木断卖契	(264)
姜生兰党羊山场断卖契	(266)
范国连父子冉在丹杉木栽手断卖契	(268)
姜成珍冉皆什杉木山场断卖契	(270)
姜苏连兄弟穷故宠杉木断卖契	(272)
姜元芳从做杉木栽手卖契	(274)
姜文玉等众姓头人乌什党蒿地坪断卖约	(276)
姜朝弼污抵等杉木断卖契	(278)
姜老尚怀格山场杉木断卖契	(280)
姜合龙不生油山断卖约	(282)
姜素龙阶敢山场杉木断卖契	(284)
龙廷彩等之什山场杉木断卖契	(286)
姜奉兰弟兄乌十的皆培介杉木山场断卖契	(288)
姜占魁之什山场杉木断卖契	(290)
姜舒太弟兄皆也乌杉木断卖契	(292)
也丹溪洞脚杉木土栽断卖契	(294)
姜开元培格杉木栽手断卖约	(296)
姜廷魁父子尾保山场股份断卖契	(298)
姜文玉等党吼杉木断卖契	(300)
姜朝英皆要脚杉木断卖契	(302)
姜显和之什山场杉木断卖契	(304)
姜开礼弟兄冉皆干杉木断卖契	(306)
姜奉乔父子培丢杉木断卖契	(308)
姜福宗弟兄乌弟山场杉木断卖契	(310)
姜朝弼冉皆笼杉木卖契	(312)
吴定谋冉柳金杉木栽手断卖契	(314)
姜开祥勇荣叩山场杉木断卖契	(316)
姜福宗弟兄冉祇山场断卖契	(318)
姜老生沮石山杉木栽手断卖契	(320)

彭守敬皆栗杉木断卖契	(322)
姜维远弟妹皆乐脚杉木卖字	(324)
姜世安刚套杉木山场断卖契	(326)
姜开元弟兄皆否出土断卖契	(328)
姜登志皆冉今牛等杉木断卖契	(330)
姜官绞穷培格等杉木栽手断卖契	(332)
姜苏连党让杉木断卖契	(334)
姜成珍冉皆十九主山山场杉木断卖契	(336)
姜奉连弟兄冉谷杉木山土断卖契	(338)
姜开基穷耶杉木油山断卖契	(340)
姜三绞皆荣敞等处杉木断卖契	(342)
姜老苏穷耶路坎上杉木山场断卖契	(344)
姜朝弼等刚套冲头等山土股分断卖契	(346)
姜朝英叔侄党后等杉木山场断卖契	(348)
姜世琏党喉山场杉木断卖契	(350)
姜占鳌等之什山场杉木断卖契	(352)
姜之琏等乡约断卖皆培诸冈油山契	(354)
龙现彩父子乜兄油山断卖约	(356)
杨领包皆培渚刚油山断卖契	(358)
杨老往皆培知诸冈油山栽手断卖契	(360)
姜世培叔侄党秧山场杉木断卖契	(362)
姜奉生穷冉告杉木栽手断卖契	(364)
姜世琏穷培栗杉木断卖契	(366)
姜世宽怀行则杉木断卖契	(368)
张士清父子皆梨杉木栽手断卖契	(370)
姜开基穷故宠等山土断卖契	(372)
姜开基党样等处山土杉木断卖契	(374)
姜苏连穷故宠等山土断卖契	(376)
姜之俊党东山场杉木断卖契	(378)
姜世琏冉谷山场杉木断卖契	(380)
姜世连兄培早油山断卖契	(382)
姜世琏兄培早油山杜卖契	(384)
姜世元皮古中秧油山断卖契	(386)